



统计委员会

第四十七届会议

2016年3月8日至11日

临时议程* 项目4(f)

供参考的项目：国际贸易和经济全球化统计

机构间国际贸易统计工作队的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216 号决定和惯例，秘书长谨转递机构间国际贸易统计工作队的报告，供委员会参考。

请统计委员会注意本报告。

* E/CN.3/2016/1。



机构间国际贸易统计工作队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介绍了机构间国际贸易统计工作队(下称“机构间工作队”)最近开展的活动。如下文所详述,机构间工作队是由国际商品贸易统计工作队和国际服务贸易统计工作队合并而成的,以更多地反映这两套统计数据的协调一致性和相互关联性,并使 2008 年以来两支工作队举行联席会议的作法正规化。

2. 最近一次机构间工作队会议是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16 日在巴黎举行的。¹ 主要议程项目包括:服务贸易统计能力建设;服务贸易统计方法的发展和《2010 年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手册汇编指南》的进一步工作;² 双边商品和服务贸易的不对称现象;汇编二十国集团商品贸易和国际收支(商品和服务贸易)总量;确定新的服务贸易类别和细目;工作队制定的欧洲联盟统计局(欧统局)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国际收支服务扩展分类》(《扩展分类》)元数据调查执行情况。讨论结论摘要载于下文第三节。

二. 机构间国际贸易统计工作队的范围和权限

3. 自 2008 年以来,国际商品贸易服务问题工作队和国际服务贸易统计工作队定期举行联席会议,这反映出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的关联和重叠有所增加。如上文所述,为正式确定这些安排,并更好地协调共同关心的活动,上述两个工作队已合并成为机构间国际贸易统计工作队,并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至 28 日在巴黎举行了第一次会议。机构间工作队商定每年开会一次(第四季度),由经合组织及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共同主持。

4. 为将机构合并正式化,2014 年 10 月 31 日向统计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发了函,同时抄送给统计活动协调委员会(协调委员会)共同主席。该函附有一份文件,其中列出了新的机构间工作队的职权范围(见附件)。委员会主席团表示,它不反对兼并,前提是须在两年后评估工作队和新设立的秘书处间国际贸易和经济全球化统计工作组(将在 2016 年 1 月举行首次会议)共存的情况,

三. 机构间工作队 2015 年会议摘要和结果

5. 机构间工作队 2015 年会议审议的主要议程项目载于上文第 2 段。

¹ 会议议程和进一步信息可查询国际贸易统计工作队网站(<http://unstats.un.org/unsd/trade/taskforce/meetings>)。

² [ST/ESA/M.86/Rev.1](#)(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10.XVII.14)。

服务贸易统计能力建设

6. 2011年11月以来,世界贸易组织一直担任工作队成员之间在涉及服务贸易统计的技术援助和统计能力建设活动的协调员。2014年10月,机构间工作队重申了世界贸易组织在协调服务贸易活动方面的作用,还根据工作队的任务增加了世贸组织在商品贸易方面的协调作用。涉及技术援助和统计能力建设的工作是按照以下方面进行的:

- 开发电子学习课程来取代一般性提高认识研修班。在这方面,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和世贸组织在机构间工作队的支持下开发了服务贸易统计电子学习课程,其中注意到在开发该课程英文版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期待着在2016年第三季度完成该课程的开发工作。
- 将设计更专门的专题研修班(例如,间接计量的金融中介服务和对他人拥有的投入进行的制造服务等)。
- 为帮助各国执行《2010年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手册》,机构间工作队计划将建立一个以全球伙伴关系为基础、由工作队进行管理的基金。根据计划,该基金将作为准备和协调机制,帮助各国查明和制定旨在改进服务贸易统计的项目。该基金将资助项目准备工作并执行那些已被全球伙伴关系接受的项目。

7. 按照计划,该基金将设在世贸组织内(正在与行政部门和技术援助司进行讨论)。预计初始金额为100万瑞士法郎。该基金将根据机构间工作队的界定,由一个全球伙伴关系进行管理。工作队已要求世贸组织与潜在的捐助者联系,并制定业务准则草案,在基金的指导下予以通过,以确保日常工作的效率。

服务贸易方法的发展和《2010年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手册汇编指南》的更新

8. 机构间工作队于2014年12月完成并发布了《2010年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手册汇编指南》。但是,仍需要制订进一步的汇编指南,特别是针对较为复杂的服务类别(例如,用于加工的货物和间接计量的金融中介服务),这在当时得到了确认。因此,工作组商定设立一个专门的网站,用于提供与《2010年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手册》有关的其他材料和国家经验。³

9. 在2015年10月的会议上,机构间工作队商定,第一批补充内容将在线版本将是《扩展分类》与《产品总分类》(第2版)之间的统一表格。这些表格草稿已在2013年编写完毕并经过审查,但仍在等待国际统计分类专家组进行最后审查。鉴于需要有这种趋同表,在没有明确信息表明何时可以进行这种审查的情况下,工作队同意公布统一表格草稿。

³ <http://unstats.un.org/unsd/trade/taskforce/methodology.asp>。

10. 机构间工作队注意到经合组织关于国际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统计工作队在 2014 年会议上成立的两个经合组织非正式反思小组(制造业服务和商贸服务工作组和关于提供更详细的服务贸易统计的工作组)所做工作的报告(例如:按伙伴国和服务类别;按照供应模式及附属/非附属贸易),没有明显增加回复者的负担。工作队一致认为,如果将这些材料作为《2010 年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手册汇编指南》在线附件予以发布将是有益的。与会者一致认为,经合组织将为下一次工作队会议编写附件草稿,以备审查并随后张贴在工作队的网站上。这一审查程序也将用于《2010 年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手册汇编指南》其他可能的补充资料。

双边服务贸易估计数的编制

11. 机构间工作队表示欢迎经合组织和世贸组织在按照《国际收支服务扩展分类》所列主要类别联合拟订世界双边服务贸易统计信息总库方面所取得的进展。该数据集旨在满足政策制定者、分析员和经合组织-世贸组织贸易增值贸易联合倡议对长期、全面和详细的双边服务贸易系列数据的需要。经合组织和世贸组织解释称,该信息总库将通过以下方式实现这一目标:利用《国际收支服务扩展分类》和区域总量指标所获得的数据,在编报的数据中最大限度地提供间接统计资料,并通过回推、预测和内插办法,发挥时间序列信息的作用。目前,188 个国家按《国际收支服务扩展分类》和伙伴分列的 1995 年到 2012 年整套进出口服务贸易统计数据(包括 30% 估计值)和 200 多万个数据点已添加到双边数据集(超过官方报告的数据点的两倍)。目前正在努力提供补充估计数,例如:通过个别国家深入研究,在没有伙伴数据的情况下开发服务贸易估算方法,以及使用镜像数据。《国际收支服务扩展分类》信息总库(2010 年起)的编制工作也已开始。工作组表示赞赏所做的工作,并注意到有关结果将作为经合组织-世贸组织估计数而不是官方统计数字发布。应邀参加工作队会议的三位国家专家(来自美利坚合众国、德国和意大利)表示愿意协作并审查对其本国所做的估计。

协调处理双边商品贸易的不对称现象

12. 机构间工作队表示欢迎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统计司就利用视觉分析展现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不对称现象所做的工作,并注意到统计司已经聘用一名顾问来拟订国际商品贸易统计平衡战略方针,将在 2016 年 1 月国际贸易和经济全球化统计专家组会议上进行介绍。

13. 机构间工作队表示赞赏经合组织在建立平衡的国际商品贸易信息总库方面所做的工作,并表示对迄今取得的进展印象深刻。工作队对方法文件表示欢迎,文件概述了经合组织国际货物贸易平衡战略,其中参照了所述的现有最佳做法、与各国贸易统计人员的一贯协作成果和在经合组织国际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统计工作队范围内举行的经合组织双边商品贸易不对称现象会议的资料。工作队注

意到，平衡的商品贸易统计数据第一版将于 2016 年第一季度发布，世贸组织将与经合组织协作，进一步编制平衡的国际商品贸易数据集。

14. 最后，工作队注意到，商品贸易中的某些不对称现象是不可避免的，这是由于国际概念和定义所致。为调整不对称现象而做出的努力不应给用户留下各国没有正确适用国际概念的印象。

汇编二十国集团商品贸易和国际收支(商品和服务贸易)总量

15. 如 20 国集团数据差距倡议所建议，目前正在机构间经济和金融统计小组的主持下为一系列统计指标编制 20 国集团区域总量。在机构间工作队会议上，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和经合组织介绍了各自为编制按季度出版的 20 国集团国际收支(产品和服务)和商品贸易总量所做的工作。经合组织编制的 20 国集团商品贸易总额将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首次发布。与会者一致同意，经合组织将在 11 月 25 日前与机构间小组成员和世贸组织分享新闻稿初稿，以征求意见。货币基金组织将审查二十国集团货物和服务贸易国际收支总量在何种程度上反映按季节调整的数字。新闻稿将与世贸组织进行协调，在其网站上发布按季节调整的每季度商品和服务贸易数据。

新的服务贸易类别和细目

16. 机构间工作队注意到，如世贸组织的报告所示在按供应模式对服务贸易进行计量方面的国际进展情况，尤其是加拿大在编制模式 4 和印度编制模式 1 方面的进展情况。欧统局指出，该局聘请了一名顾问，根据《2010 年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手册》提出的简化办法，按供应模式编制了欧洲联盟成员国进出口服务贸易初步估计。德国还报告了按供应模式所做的工作。在下次会议上提交经合组织国际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统计工作组的初步结果是可能的。

17. 机构间工作队欢迎题为“国际信通技术服务和信通技术带动的服务贸易：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伙伴关系提出的指标”的贸发会议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的第 3 号技术性说明定稿，这是各国收集这一领域可比的官方统计数字的有益参考。⁴ 该项目是与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伙伴关系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和信通技术带动的服务计量工作组共同开发的，其成员包括世贸组织、经合组织、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统计司、贸发会议、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世界银行和国际电信联盟(国际电联)等。技术说明针对两个新的《国际收支服务扩展分类》补充分组计量问题提出了定义和建议，即，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服务(可利用国际服务贸易现有数据来源进行编制，前提是各国在《国际收支服务扩展分类》第三级进行报告)和信通技术带动的服务(这将需要按《服务贸易总协定》所界定的供应模式，或采用商业调查方法收集数据)。

⁴ 见 http://unctad.org/en/PublicationsLibrary/tn_unctad_ict4d03_en.pdf。

进行欧统局和经合组织《国际收支服务扩展分类》工作队元数据调查

18. 机构间工作队按照《国际收支服务扩展分类》编制了一个共用的服务贸易统计元数据调查表。欧统局(针对欧洲联盟成员国)和经合组织(非欧洲联盟经合组织国家)已经进行了这项调查并提交了调查结果。经合组织还提供了一些具体的实例,以说明在覆盖面、数据来源和汇编方法方面的差异如何有助于解释贸易的不对称现象。工作队的结论是,标准化格式可用来记录和比较各国所用的方法,还可以用来查明贸易不对称的理由。

附件

国际贸易统计工作队职权范围

一. 成员、召集人和工作安排

1. 机构间国际商品贸易统计工作队和国际服务贸易统计工作队是 1990 年代初设立的，是国际机构改进这些领域的统计数据的提供情况、质量和可比性的集体努力的基础，目的是支持谈判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见两个工作队的职权范围)。
2. 目前，国际贸易统计应该考虑贸易谈判人员的信息需求，尤其是涉及世界贸易组织的各项协定，即《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关贸总协定》)，《服务贸易总协定》和《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的信息需求。
3. 自 2008 年以来，两个工作队定期举行联合会议，讨论重叠和交叉问题。国际生产越来越不成体系，知识产权产品增多，无工厂生产者和销售者等新兴企业兴起，通过全球价值链进行的全球生产越来越受到重视，受到此种全球动态的驱动，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日益相互关联和重叠，有鉴于此，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在巴黎设立了一个工作队，即机构间国际贸易统计工作队(下称“机构间工作队”)，以确保更好地协调共同关心的活动。
4.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将担任机构间工作队共同主席。
5. 机构间工作队在每年第四季度举行一次正式会议。
6. 机构间工作队的网站是由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统计司维护的，电子讨论小组工作队的网站是由经合组织/世贸组织维护的。
7. 所有程序性问题的决定应由正式成员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或应机构间工作队成员请求以多数票表决作出。
8. 2014 年，机构间工作队商定，这一秘书处间机构的正式成员应限于其代表有能力以其名义作出承诺的既定国际机构。工作队还商定，非国际机构官员的专家可应邀出席工作队会议。
9. 在发送邀请时，共同主席将向机构间工作队成员通报受邀专家的情况。如果未收到反对意见，则可视为工作队成员表示同意。

二. 机构间工作队的任务

10. 机构间工作队的目标是协调参与机构在国际贸易领域统计和有关领域所开展的活动，包括：

(a) 推动制定国际商品贸易统计、国际服务贸易统计概念和定义及手册等方面的国际标准，以及涉及国际贸易统计和有关统计，包括旅游统计汇编、体系和分类的指导意见；

(b) 提高相对于传统贸易统计(包括外国子公司的活动)的国际贸易统计的可用性、质量和可比性；

(c) 促进国家统计系统的发展，通过国民账户贸易统计调整的一致性和透明度，提供最优质的增值贸易估计数，并推动更加重视参与全球价值链企业的综合核算框架；

(d) 协调各国数据收集工作，鼓励分享收集到的数据集，从而减轻各国作出答复的负担；

(e) 统一数据处理程序，并通过各机构的数据库和出版物协调数据发布工作，以促进国际贸易统计的一致性，并更好地为用户群提供服务；

(f) 协调国家数据汇编和发布做法的资料收集、国家数据质量评估合作和确定良好做法；

(g) 确定新的概念和汇编数据问题，包括进行系统研究和提出可能的解决办法。在这方面，机构间工作队负责为修订统计委员会国际贸易统计建议提供意见和建议；

(h) 与其他机构间工作队、工作组和委员会，尤其是秘书处间国民账户工作组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收支统计委员会所做的工作更好地进行协同；

(i) 协调培训和能力建设举措，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提高这些举措的效率，更好地统一国家数据汇编和发布做法及准确地汇编和发布国家数据集。